

盘州市职业技术学校消防维修改造需求公示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盘州市职业技术学校消防维修改造

项目编号：XHY-2024-CS1052

采购预算：1483458.92 元

最高限价：1122104.77 元

二、公示期限（不少于 2 个工作日）：

时间：2024-8-22 至 2024-8-26

三、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预算确定依据：盘州市政府采购计划书

四、项目联系人（公示期限内，优先反馈意见给代理机构）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盘州市职业技术学校

项目联系人：朱斌

联系电话：13638587818

代理全称：贵州鑫海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杨卫

联系方式：0858-8766859-802、13639111796

五、附件

采购单位意见：同意发布。

经办人签字：朱斌

签署日期：2024年8月22日

单位名称：盘州市职业技术学校（盖章）



工程名称: 消防泵房

第 1 页 共 4 页

[illegible]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里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 回填深度: 详设计要求 3. 回填方式: 机械回填					
11	010103002001	余方弃置	1. 名称: 土方外运 2. 装车方式: 机械装车 3. 运输方式: 自卸汽车运土方, 运距暂定15km	m3	342.36			
12	010103002002	余方弃置	1. 名称: 拆除路面渣石 2. 装车方式: 机械装车 3. 运输方式: 自卸汽车运土方, 运距暂定	m3	87.29			
13	040203006001	路面恢复	1. 名称: 沥青混凝土路面恢复(消防管理地) 2. 做法: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路面 机械摊铺	m2	282.05			
14	040203006002	路面恢复	1. 名称: 水泥混凝土路面恢复 2. 做法: C30混凝土路面, 厚度为15cm 3. 养护: 混凝土养护方法投标自行考虑	m2	393.93			
15	010103001002	回填砂	1. 名称、规格: 回填砂(消防管理地) 2. 回填深度: 暂定0.55m 3. 其它: 按设计和规	m3	304.35			
16	040504004001	砖砌井筒	1. 名称、规格: 圆形立式闸阀井 2. 材质、规格: ϕ 1200, 砖砌, 钢筋混凝土井盖、井座, 井深1.45m 2. 其它: 按设计要求	座	16			
17	031003003001	闸阀	1. 名称、规格: 闸阀 DN150、PN1.6MPa 2. 材质: 球墨铸铁	个	27			
18	031003011001	法兰	1. 名称、规格: 法兰 DN150、PN1.6MPa	副	27			
本页小计								

二、资格要求：

1. 一般资格要求：

- 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②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多证合一营业执照）证明文件；
- ③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4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表或出具基本开户银行的资信证明；
- ④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4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相关的纳税证明材料），免税企业提供证明材料；
- ⑤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4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⑥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自行承诺）；
- ⑦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声明）；
- ⑧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磋商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 ⑨供应商须是中小企业。

2. 特殊资格要求：

- ①具备有效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资质。②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③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证件上的单位与投标单位不一致的，由发证单位出具正在变更的证明，否则视为非本单位人员。

三、商务要求：

- 1、建设工期：签订合同之日起，90 天内实施完成并验收合格。
- 2、工程建设地点：盘州市职业技术学校。
- 3、付款方式：项目施工完成，采购人组织验收合格及审计完成后，待上级资金到位，一次性支付审计审定金额的 100%。
- 4、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须向采购人指定账户交纳成交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验收合格后 1 年，无任何违约行为，一次性无息退还。
- 5、质保期：1 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6、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或者行业质量标准。
- 7、结算方式：项目施工完成，根据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审定的金额据实结算。
- 8、其他要求：
 - 8.1. 施工工期延误：施工工期延误赔偿费限额为合同总价的 10%。施工工期延误赔偿费金额以 500.00 元/天为单位基数，即延期 1 天处罚 500 元，以此类推。（如因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或采购人原因造成误工，合同交货期顺延）。（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 8.2. 文明施工承诺：在施工过程中供应商须服从采购人相关管理规定文明施工。对采购人的建设设施设备进行保护，因供应商施工造成的损坏，由供应商负责修复并承担全部费用。安装完工后将安装现场清理干净，建筑垃圾清理出现场并运走，并对破坏的绿化等进行恢复，在进行验收。（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 8.3. 安全责任承诺：施工过程中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安装操作规程安装，由于供应商违反相关施工安全规范或自身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其法律责任及相关经济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概不负责。（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 8.4. 人员变更承诺：供应商须承诺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变更投入人员。（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四、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